

# 上海市住房保障事务中心 2017 年度决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 上海市住房保障事务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

## 第二部分 上海市住房保障事务中心 2017 年度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第三部分 上海市住房保障事务中心 2017 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上海市住房保障事务中心概况

### 一、主要职能

上海市住房保障事务中心是根据上海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市住房保障房屋管理局机构改革后所属事业单位相应调整的批复》（沪编[2010]97号）设立的全额拨款预算单位。主要职能包括：

- 1、负责本市住房保障事务工作，对区（县）住房保障机构进行业务指导和管理。
- 2、负责本市保障性住房供应审核事务的指导和监督。
- 3、负责本市保障性住房房源筹措与调配，对保障性房源售后、租后管理实施监管。
- 4、负责本市住房保障对象和保障性房源信息库建设和管理，建立住房保障信息公共服务平台。
- 5、负责本市住房保障专项资金管理工作。
- 6、负责本市住房保障相关统计工作。
- 7、参与本市保障性住房供应价格核定和租金标准制定工作。
- 8、参与本市住房保障政策研究和供应规则制定，承办本市有关住房保障事务咨询工作。
- 9、承担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

## 二、机构设置

根据上述职责，上海市住房保障事务中心设 8 个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财务科、计划管理科、租赁管理科、配售管理科、住房核查科、监督管理科、信息技术管理科。

## 第二部分 上海市住房保障事务中心 2017 年度决算表

2017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1,660.9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外交支出	
二、上级补助收入		三、国防支出	
三、事业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四、经营收入		五、教育支出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六、其他收入	0.75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6.91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53.36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461.7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661.71	本年支出合计	1,671.96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10.25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年末结转和结余	
总计	1,671.96	总计	1,671.96

2017年度收入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1,661.71	1,660.96					0.75
208			156.91	156.91					
208	05		156.91	156.91					
208	05	02	0.36	0.36					
208	05	05	111.91	111.91					
208	05	06	44.64	44.64					
208	05	99	0.00	0.00					
210			53.36	53.36					
210	11		53.36	53.36					
210	11	02	53.36	53.36					
221			1,451.45	1,450.70					0.75
221	02	01	38.56	38.56					

221	03		城乡社区住宅	38.56	38.56				
221	03	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1,412.89	1,412.14				0.75

2017年度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类	款	项	合计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6.91	156.55	0.36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56.91	156.55	0.36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0.36		0.36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1.91	111.91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4.64	44.64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53.36	53.36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3.36	53.36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53.36	53.3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61.70	938.60	523.10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38.56	38.56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38.56	38.56				



221	03		城乡社区住宅	1,423.14	900.04	523.10			
221	03	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1,423.14	900.04	523.10			

2017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660.9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6.91	156.91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53.36	53.36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450.70	1,450.7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660.96	本年支出合计	1,660.96	1,660.96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	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总计	1,660.96	总计	1,660.96	1,660.96	

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6.91	156.55	0.36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56.91	156.55	0.36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0.36		0.36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1.91	111.91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4.64	44.64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0.00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53.36	53.36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3.36	53.36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53.36	53.3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50.70	927.60	523.10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38.56	38.56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38.56	38.56	
221	03		城乡社区住宅	1,412.14	889.04	523.10
合计				1,660.96	1,137.51	523.46

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项目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科目名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78.77	878.77	
301	01	基本工资	140.24	140.24	
301	02	津贴补贴	20.50	20.50	
301	04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3.07	63.07	
301	07	绩效工资	485.37	485.37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1.91	111.91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44.64	44.64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3.05	13.0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17.42		217.42
302	01	办公费	4.61		4.61
302	02	印刷费	1.58		1.58
302	03	咨询费			
302	04	手续费	0.04		0.04
302	05	水费	0.04		0.04
302	06	电费	9.53		9.53
302	07	邮电费	2.24		2.24
302	08	取暖费			
302	09	物业管理费	54.53		54.53
302	11	差旅费	3.43		3.43
302	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4.00		4.00
302	13	维修（护）费	21.67		21.67
302	14	租赁费			
302	15	会议费	0.01		0.01
302	16	培训费	2.47		2.47
302	17	公务接待费	0.13		0.13
302	18	专用材料费	0.66		0.66
302	24	被装购置费			
302	25	专用燃料费			
302	26	劳务费	10.02		10.02
302	27	委托业务费			
302	28	工会经费	11.1		11.1
302	29	福利费	13.32		13.32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2.98		22.98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5.06		55.06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8.88	38.88	
303	01	离休费			
303	02	退休费			
303	11	住房公积金	38.56	38.56	
303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33	0.33	
3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2.43		2.43
310	02	办公设备购置	2.43		2.43

310	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	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	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	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	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合计			1,137.51	917.65	219.85

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机关运行 经费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预算数	决算数	预算数	决算数	预算数	决算数	预算数	决算数	预算数	决算数	预算数	决算数	
35.90	27.11	4.00	4.00	30.40	22.98			30.40	22.98	1.50	0.13	

2017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类	款	项				
合计						

注：上海市住房保障事务中心 2017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 第三部分 上海市住房保障事务中心 2017 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 一、关于上海市住房保障事务中心 2017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上海市住房保障事务中心 2017 年度收入总计为 1,671.96 万元、支出总计为 1,671.96 万元。与 2016 年度相比，收入、支出总计增加 58.10 万元。主要原因：基本工资、绩效工资及相关的社保缴费支出增加 65.18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增加 6.41 万元，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增加 13.36 万元，项目支出减少 26.86 万元。

#### 二、关于上海市住房保障事务中心 2017 年度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 1661.71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660.96 万元，占 99.95%；其他收入 0.75 万元，占 0.05%。

#### 三、关于上海市住房保障事务中心 2017 年度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 1671.9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148.50 万元，占 68.69%；项目支出 523.46 万元，占 31.31%。

#### 四、关于上海市住房保障事务中心 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上海市住房保障事务中心 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决算 1660.96 万元。与 2016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47.44 万元，增长 2.94%。主要原因：本年基本支出增加 74.00 万元，是因为新增人员，基本工资、绩效工资、社保缴费、住房公积金、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增加；项目经费收入减少 26.56 万元，主要是是受共有产权保障房房源建设进度影响，政府采购项目“共有产权房房源定价评估”申请延期实施，“房源信息核对”、“廉租住房房源转化”及“一房一价制订”项目终止实施。

## 五、关于上海市住房保障事务中心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上海市住房保障事务中心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660.96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9.34%。与 2016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47.44 万元，增长 2.94%。主要原因：本年基本支出增加 74.00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增加 65.18 万元是因为，人员增加 3 人，基本工资、绩效工资、社保缴费、住房公积金、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增加；商品和服务支出增加 4.23 万元是因为办公费、印刷费、维修（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的增加；对个人和家庭补助增加 6.40 万元是因为社保基数调整后公积金缴费增加，其他资本性支出减少 1.83 万元为购置办公设备减少。项目经费收入减少 26.56 万元，主要是其中工资福利支出增加 0.91 万元是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增加，商品和服务支出减少 27.47 万元，主要是受共有产权保障房房源建设进度影响，政府采购项目“共有产权房房源定价评估”申

请延期实施，“房源信息核对”、“廉租住房房源转化”及“一房一价制订”项目终止实施。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上海市住房保障事务中心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660.96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6.91 万元，占 9.45%；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53.36 万元，占 3.21%；住房保障支出 1450.70 万元，占 87.34%。

##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上海市住房保障事务中心 201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793.4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60.9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2.6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人员经费增加 49.85 万元，是因为新增人员，基本工资、绩效工资增加；公用经费支出结余 65.84 万元，主要是办公费、差旅费经维修费支出减少。项目支出减少 116.51 万元，主要是因受保障性住房房源建设进度影响，保障性住房房源管理项目中政府采购项目“共有产权保障房房源定价评估”33.58 万元申请延期实施，“房源信息核对”、“一房一价制订”及“廉租住房房源转化”共计 56.51 万元不能实施，“共有产权保障性住房五年上市定价评估”、“廉租住房租金标准价格评估”政府采购节余 16.00 万元，“保障性住房供后使用管理”项目节余 10.05 万元。其中：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111.91 万元。主要

用于：单位缴纳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年初预算为 113.9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1.91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小于预算数。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44.64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缴纳职工职业年金。年初预算为 45.59 万元，支出决算为 44.64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小于预算数。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0.36 万元。主要用于：退休人员互助保险及体检费。年初预算为 0.36 万元，支出决算为 0.36 万元。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项）0.00 万元。年初预算为 0.04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小于预算数。

4、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53.36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缴纳职工医疗保险。年初预算为 56.98 万元，支出决算为 53.3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3.6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职工医疗保险缴费基数小于预算数。

5、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38.56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缴纳职工住房公积金。年初预算为

39.89 万元，支出决算为 38.5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6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职工公积金缴纳数小于预算数。

6、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项）1412.14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人员、公用支出以及为完成保障性住房供后使用管理、保障性住房房源管理及摇号、选房设备保管费等项目支出。年初预算为 1536.6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12.1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1.9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公用经费节余，保障性住房房源管理项目中政府采购项目“共有产权保障房房源定价评估”申请延期实施，“房源信息核对”、“一房一价制定”及项目招标费用不能实施，“共有产权保障性住房五年上市定价评估”、“廉租住房租金标准价格评估”政府采购节余 16.00 万元，“保障性住房供后使用管理”项目节余 10.05 万元。

## **六、关于上海市住房保障事务中心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上海市住房保障事务中心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137.51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 917.65 万元，公用经费 219.85 万元。基本支出中：

1、工资福利支出 878.77 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其他社会保障缴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商品和服务支出 217.42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

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8.88 万元，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4、其他资本性支出 2.43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设备购置。

## 七、关于上海市住房保障事务中心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上海市住房保障事务中心 2017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35.9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7.11 万元，完成预算的 75.52%，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决算为 4.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22.98 万元，完成预算的 75.59%；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13 万元，完成预算的 8.67%。2017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严控“三公”经费支出，公务接待减少，公务车辆运行使用减少。

2017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 2016 年度减少 2.10 万元，降低 7.19%，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增加 4.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减少 6.23 万元，降低 21.33%；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增加 0.13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增加的主要原因是用于 1 名干部参加市住建委

组织的赴波兰、匈牙利学习考察。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严控“三公”经费支出,公务车辆运行使用减少。公务接待费支出增加的主要原因是用于接待河北住房保障机构人员。

##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7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4.00万元,占14.75%;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22.98万元,占84.77%;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13万元,占0.48%。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4.00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1人次。开支内容包括:用于1名干部参加市住建委组织的赴波兰、匈牙利学习考察。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22.98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00万元,未购置公务用车。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22.98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公务用车的车辆停车费、车辆租赁费、车辆维修费、车辆保险费等,年末公务用车保有量为3辆。

3、公务接待费支出0.13万元。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0.13万(含外宾接待支出0.00万元)。主要用于接待河北住房保障机构人员。其中:公务接待1批次、9人次。

## 八、关于上海市住房保障事务中心2017年度政府性基金预

## 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上海市住房保障事务中心 2017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情况说明

上海市住房保障事务中心 2017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上海市住房保障事务中心 2017 年度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上海市住房保障事务中心 2017 年度政府采购金额（以合同签订为准）216.80 万元，其中：货物采购金额 2.30 万元、工程采购金额 0.00 万元、服务采购金额 214.50 万元。

#### (三)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上海市住房保障事务中心共有车辆 1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1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由市机管局统一实物保障的一般公务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 (四)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上海市住房保障事务中心 2017 年度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如下：本单位建立了如下预算绩效管理制度：《项目实施管



理试行办法》，建立了切实有效的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机制；全过程绩效管理实施情况：2017年度开展的绩效跟踪评价项目1个，涉及预算金额320.09万元；2017年度开展的重点绩效评价项目1个，涉及预算金额274.02万元，平均得分88.17分（其中，绩效评级为“优”的项目0个；绩效评级为“良”的项目1个；绩效评级为“合格”的项目0个；绩效评级为“不合格”的项目0个）。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银行利息收入及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返还。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 to 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八、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九、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

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本级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参加国际合作交流、重大项目洽谈、境外培训研修等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全国性专业会议、国家重大政策调研、专项检查以及外事团组接待交流等执行公务或开展业务所需住宿费、交通费、伙食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编制内公务车辆的报废更新，以及用于安排市内因公出差、公务文件交换、日常工作开展等所需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